

证券代码：300425

证券简称：环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6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倪明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益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才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843,967,926.66	612,457,202.99	3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671,156,209.14	406,964,584.96	6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3216	7.5364	23.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2,207,238.17	19.72%	189,989,532.99	2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961,635.26	-20.66%	39,288,234.28	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7,624,945.39	-95.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837	-4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50	-40.54%	0.5778	-13.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50	-40.54%	0.5778	-13.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54.26%	6.45%	-3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52.76%	6.16%	-26.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368.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9,000.00	主要系科研资助项目验收确认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4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0,49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61.31	
合计	1,749,123.2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受经济周期影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冶金污水处理、煤矿矿井水处理、河流湖泊景观水环境治理以及应急水处理等领域，冶金行业和煤炭行业易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而呈现周期性波动。随着我国各项环保政策、法规的密集出台，对工业企业的排污标准有较大提高，对排污企业的管理和处罚也日趋严格，因此冶金、煤炭企业未来有较强的动力加大对污染治理的投入并积极采用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设备。但如果这两个行业面临严重不景气，则在短期内可能会推迟或减少对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公司的业绩可能会因此受到影响而出现波动。

2、市场销售集中和新领域开拓的风险

公司发展前期客户主要来自于冶金行业，近年随着公司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和设备的推广，逐步将市场拓展到煤炭、河流湖泊景观水环境治理及市政污水处理等领域。虽然公司来自煤炭、水环境治理等领域的收入增长迅速，但报告期内各期公司来自冶金行业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仍比较高，公司具有销售市场集中的风险。

随着公司技术能力、资金实力、人力资源的增强，公司正加大向新应用领域和市场的拓展步伐，然而由于新的业务领域和市场在客户需求、产品特性、业务模式等方面与公司现有客户可能存在差异，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这些新领域和新市场客户的需求开发适合其需要的产品并提供良好的服务，则可能面临新市场开拓风险。

基于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巩固公司在冶金行业污水处理领域的领先优势；另一方面将全面拓展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及相关技术在煤矿矿井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市政污水及其它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积极推进合同环境服务、工程总包、PPP、BOT等业务组合发展；进一步深化研究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并积极研究开发其他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产品，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另外，公司还将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及市场变化情况，围绕核心技术和业务体系，谨慎、稳妥的选择相关企业进行收购兼并，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加强内外部资源整合，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3、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基于发展需要，公司目前存在应收账款问题，公司在期末按照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虽然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形，但因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部分客户因经济效益下滑导致资金紧张，因此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在未来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可能，从而加大经营成本，影响公司收益。

公司的应收账款目前主要集中在冶金、煤炭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情况，主动放弃了一部分支付能力较差的业务，选择的客户一般都是大型企业，支付能力相对较强；同时对欠款周期较长的客户，公司加大催款力度，应收账款总体可控。

4、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相关风险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华大离心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大”）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江苏华大需在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整合后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可能存在以下风险：交易终止风险、收购整合风险、业绩补偿承诺的违约风险、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等。对此，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事项。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37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19%	34,695,000	34,695,000	质押	6,400,000
李喻萍	境内自然人	3.17%	2,280,000	2,280,000		
倪明君	境内自然人	3.06%	2,202,000	2,202,000		
成都长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2,020,000	2,020,000		
上海万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2,020,000	2,020,000		
罗勇	境内自然人	2.24%	1,610,100	1,610,100		
汤志钢	境内自然人	2.08%	1,500,000	1,500,000		
周勉	境内自然人	2.08%	1,500,000	1,500,000		
任兴林	境内自然人	2.08%	1,500,000	1,500,000		
邹宪蓉	境内自然人	1.89%	1,359,000	1,359,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2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9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99,988	人民币普通股	399,988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600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李夫男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黄楚欣	205,698	人民币普通股	205,698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590	人民币普通股	170,59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宝耀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倪明亮、李世富分别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90.20%、9.80% 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喻萍为李世富之女，任兴林为倪明君的配偶，倪明亮为倪明君的胞弟。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无法获悉，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3,993.27万元，增幅169.26%，主要系收到IPO募集资金所致。
-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4,825.57万元，增幅33.50%，主要系项目回款周期影响所致。
- (3) 预付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2,124.09万元，增幅154.79%，主要系支付的总包项目工程预付款。
- (4)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696.49万元，增幅161.16%，主要系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325.35万元，增幅34.92%，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 (6)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较年初减少2,000.00万元，降幅66.67%，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 (7)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较年初减少760.34万元，降幅78.71%，主要系支付上年年终奖所致。
- (8) 股本，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1,800.00万元，增幅33.33%，主要系IPO发行新股所致。
- (9) 资本公积，报告期末较年初增加22,378.85万元，增幅163.61%，主要系IPO发行新股所致。

2.利润表项目

- (1) 销售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701.26万元，增幅39.91%，主要系加大营销投入所致。
- (2) 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347.75万元，增幅39.35%，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990.12万元，增幅35.72%，主要系2014年度年终奖高于2013年度年终奖，同时公司于2015年度支付了上市奖励。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1,965.64万元，增幅80.68%，主要系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下降1,167.26万元，降幅30.77%，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2014年度投入较大。
- (4) 投资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463.75万元，主要系收购山东环能少数股东股权。
- (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27,282.00万元，增幅28418.75%，主要系收到IPO募投资金所致。
- (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下降2,000.00万元，降幅66.67%，主要系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 (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2,000.00万元，增幅200.00%，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974.74万元，增幅65.42%，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环美能分红所致。
- (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去年同期增加2,770.57万元，增幅15621.31%，主要系支付的IPO费用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在国务院发布《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背景下，抓住机遇，明确发展方向，适应新的市场需求，加强技术革新与技术合作，积极拓展黑臭水体治理业务，保持了业务的持续增长。由于运营服务项目陆续进入正式运营，公司运营服务业务持续稳定增长，使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98.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77.78万元，增幅23.20%，主要系公司运营服

务收入增长所致，报告期公司实现运营服务收入6,249.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459.75万元，增幅124.03%。

继《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出台之后，住房城乡建设部会同环境保护部、水利部、农业部于八月份发布了《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对黑臭水体的界定、责任主体和治理目标等都作出了明确要求，随着后续相关政策的落实，未来几年黑臭水体治理领域的市场空间将会快速放大，公司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已签订未执行完毕的合同金额42,946.87万元（含税），按下游应用市场划分情况如下：

下游行业或领域	订单金额（万元）	比重
冶金行业	6,865.28	15.99%
煤炭行业	8,245.74	19.20%
水环境治理	20,365.60	47.42%
其他	7,470.25	17.39%
合计	42,946.87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及拟达到目标	进展情况
1	新一代磁分离水体净化成套设备	新一代磁分离水体净化设备将新型材料应用于核心部件制作并优化各项工艺参数以达到如下目标：更加节能；成本降低；可适应更多类型的药剂投放。	多台套样机和中试车载设备已制作完成，在多领域工况条件下进行工程试验，进行进一步优化性能
2	SMRES超磁树脂深度处理焦化废水技术	焦化废水成分复杂，有机物含量高，毒性难降解，一直以来都是环境治理领域的重点难题。SMRES超磁树脂深度处理焦化废水技术将成为焦化废水处理的有效解决方案之一，其优势体现在：处理时间短；处理水量较大；可处理现有生物法所无法去除的有机污染物；处理后出水水质完全达到国家焦化废水排放标准。	完成中试设备试制，正在进行中试试验
3	磁分离膜前预处理技术	超滤膜、微滤膜及更小孔径膜组件系统是对污水“精处理”的核心工艺步骤，但为了提高膜寿命，防止膜堵塞，需对污水进行膜前预处理。磁分离膜前预处理技术可取代传统膜前端的絮凝沉淀及一般过滤步骤，完全满足膜组件进水水质要求的同时体现如下优点：流程缩短，大量节约占地；单机处理能力1,000立方米每小时；减少膜反洗频率，延长膜使用寿命。	完成了中试样机的制作，正在中试
4	移动车载式超磁分	各地灾害应急与野外战备对移动式水体净化设备具有巨大需求。移动	已完成系列化多规格产品

	离水体净化设备	车载超磁分离净化设备的技术升级将达到以下目标：减小设备体积；可应对更多突发污染源；降低设备能耗。	研制，进行工程项目运行
5	MagBR(磁生物反应器)	MagBR（磁生物反应器）是磁分离技术生物段污水处理工艺，它将磁分离技术的应用段有效延伸至污水处理的生物处理段，将主要应用于污水处理厂的扩能改造市场。与另一取代传统生物处理工艺的MBR（膜生物反应器）相比其先进性体现在：占地面积小；剩余污泥量低；污水处理能力大且不会出现污泥膨胀现象；投资成本相对较低。	完成中试系统优化，正在进行中试试验
6	磁性生物载体	磁性生物载体作为一种新型的微生物水处理材料将替代传统工艺中活性污泥和一般生物载体，通过磁场作用提高微生物的水处理效率。相较传统活性污泥和生物载体，其优势体现在：可通过磁回收保持反应器内高污泥浓度及微生物浓度，进而实现高效的污水处理；能耗低。	进行样品优化试制，正在进行工艺实验阶段
7	磁分子刀污泥细胞破壁技术	城市污水处理厂剩余污泥的处理流程较为复杂，磁分子刀污泥细胞破壁技术是一种应用于污泥处理的洁净处理技术，对剩余污泥进行磁分子刀污泥细胞破壁后，污泥中的菌体释放出蛋白质、胶质、矿物质和细胞膜碎片等物质，之后再对污泥进行溶化回流，能够从源头上减少生物固体量，最终实现污泥的减量化、减容化、资源化利用。	研发初期，工艺试验阶段
8	新型河流湖泊景观水高效除磷药剂研究	针对河流湖泊景观水体低浊高磷的特点，通过新型药剂的研发及工艺技术进步，提高超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的除磷效率和反应速度，技术改进后将增强药剂的水质适应能力，进一步降低药剂成本1/3以上。	正在进行工程应用实验
9	分散式SMBR高效污水处理技术设备研发	基于村镇污水水量小、浓度高、分布分散、运行条件低等特点，通过对污水生化处理填料、反应器、运行参数的研发和优化，开发出适用于村镇污水处理的低成本高性能成套设备，可广泛应用于分散式村镇污水处理领域。	完成系列化设计制造，正在进行工程示范
10	黑臭河湖治理复合技术工艺研发	针对目前黑臭河湖污染源复杂，水量大，污染物浓度高的特点，通过超磁与高效生化复合处理技术工艺的研发，开发出适用于黑臭河湖及溢流直排污水的新型技术工艺，实现处理溶解与非溶解态污染物性能高，占地小，便于移动等优点。	正在进行工程中试
11	新型黑臭水体污染物净化药剂研究	针对黑臭河湖污染物种类多、浓度高的特点，通过新型药剂的研发，提高黑臭污水的去除效率和反应性能，在不同黑臭水质的条件下能够降低药剂的用量。	正在进行工艺试验
12	新型污水厂中水深度处理技术工艺研发	基于目前水环境补水水质要求与污水厂排水的水质差距，进行中水深度处理技术工艺的研发，以在实现较好的经济效能下，提升中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四类要求。	完成工艺试验和中试设备设计制造，进行工程中试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专利情况，公司获得了7项专利授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保护期
1	公司	ZL201420549337.3	转盘式脱水机	实用新型	2014.9.24	10年
2	公司	ZL201420496111.1	一种S-MBR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14.9.1	10年

			动控制系统			
3	公司	ZL201420633977.2	水力两相流污泥细胞破壁系统	实用新型	2014.10.30	10年
4	公司	ZL201210356346.6	一种高炉熔渣热能回收系统	发明	2012.9.24	20年
5	公司	ZL201420812976.4	微磁加重沉淀水体净化一体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14.12.22	10年
6	公司	ZL201520144542.6	一种用于高磷高浊污水的快速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5.3.16	10年
7	公司	ZL201520371505.9	一种磁性陶瓷盘	实用新型	2015.6.2	10年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	2014.9.30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
宁波市鄞州京宇磁性材料厂	4,775,029.06	成都太古科技有限公司	5,469,440.68
成都南车联发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3,678,760.56	成都南车联发铁路配件有限公司	4,079,846.78
上海飞鸿磁性材料厂	3,504,273.50	浙江通力重型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4,033,311.43
四川祥诚商贸有限公司	3,445,389.78	四川德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912,755.56
四川德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328,326.14	宁波市鄞州京宇磁性材料厂	3,910,266.61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上年同期前五大客户	金额（元）
深圳市水务局	16,851,445.11	中冶建研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5,179,487.18
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5,179,487.18	山东天元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666,989.19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829,059.81	天津锐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19,658.12
北京市凉水河管理处	12,702,010.1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7,264,956.97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10,170,940.19	唐山瑞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589,743.59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相关内容“二 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科技”)、倪明亮、倪明君、李世富、周勉、杭世珺、王世汶、宋晓琴、汤志钢、李曦、崔夔钧、唐益军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环能科技、成都环能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倪明君、李世富、周勉、杭世珺、王世汶、宋晓琴、汤志钢、李曦、崔夔钧、唐益军	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环能德美投资;倪明君;任兴林;潘菁屹	股份限售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前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5年02月16日	2018-2-16	正常履行中
	环能德美投资	股份减持承诺: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仅环能德美投资一	2018年02月16日	2020-02-16	正常履行中

		<p>家，其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作为环能科技控股股东，未来持续看好环能科技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且稳定的持有环能科技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本公司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所持环能科技的部分股份。</p>			
	<p>环能科技</p>	<p>股份回购承诺：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回购方案如下：（1）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作出相关判决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作出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股份回购做出决议时，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2）公司回购全部新股的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公司股票市场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外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关做出相关判决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环能科技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的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公司控制环能科技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本公司承诺不以环能科技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科技其他股东的权益。实际控制人倪明亮的承诺如下：1、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环能科技	2015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在本人控制环能科技期间，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p> <p>3、本人承诺不以环能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环能科技其他股东的权益。 本公司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实际控制人倪明亮出具了不占用本公司资金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本公司资金。 2、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除环能科技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公司）将尽量避免与环能科技及其控股、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p>			
	<p>环能科技;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李世富;周勉;倪明君;唐益军</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2018-02-16 正常履行中</p>

	<p>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则公司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以下实施顺序采取一项或多项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自上市三年内，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情形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确定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该等方案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应予以支持。</p> <p>（1）公司回购</p> <p>① 在符合届时回购公司股票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应首先采取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回购公司股票不得设置其他前置条件。</p> <p>② 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③ 公司</p>			
--	---	--	--	--

	<p>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回购公司股票作出决议时，公司董事承诺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控股股东及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④ 公司单次回购公司股票的数量不低于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单一会计年度回购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⑤ 公司在履行其回购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① 如各方最终确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在 60 个交易日内增持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单</p>			
--	---	--	--	--

		<p>一会计年度增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p> <p>④ 在公司因法律、法规等限制或其他原因不能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下，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法律法规限制或其他原因不能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履行其承诺，采取积极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⑤ 如公司未能履行其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其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敦促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采取相关敦促措施后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未履行其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增持的方式代其履行承诺。</p> <p>（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① 如各方最终确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需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则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 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并在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p>			
--	--	---	--	--	--

		<p>变动报告。③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公司董事、高管不因离职而放弃履行该稳定股价的承诺。④ 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4) 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其它措施。</p>			
	<p>环能德美投资; 倪明亮</p>	<p>其他承诺:如因国家有关部门或员工要求需要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环能德美投资和倪明亮愿意对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因补缴或受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环能科技</p>	<p>其他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为降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加大技术研发和创新力度、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努力提高销售收入,增强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弥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早日实现预期收益 本次募投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提升</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2015-12-31</p>	<p>正常履行中</p>

	<p>公司产品生产及客户服务的能力，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提升公司产品质量、扩大公司的销售网络并增强市场销售能力。募投项目的建成投产将为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快速增长提供良好保障，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p> <p>2、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努力扩展市场空间 公司未来将在巩固冶金行业浊环水处理领域市场领先优势的同时，全面拓展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及相关技术在煤矿矿井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市政污水及其它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积极推进污水处理运营服务、工程总包、BOO/BOT 等业务组合发展；进一步深化研究磁分离水体净化技术并积极研究开发其他先进污水处理技术和产品，从而实现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的更快增长。</p> <p>3、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 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的投入，不断升级核心产品，积极与科研院所进行合作研发，并努力参与国家科研项目，同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完善公司的成套设备和整体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将继续坚持人才发展战略，努力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加大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储备的投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p> <p>4、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p>			
--	---	--	--	--

	<p>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护，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并上市后将严格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5、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将保证或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努力降低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保护公司股东的权益。如公司未能实施上述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公开说明原因、向股东致歉，并承担相应责任。</p>			
	<p>其他承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对于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本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承诺出具方及关联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投资</p>	<p>2015 年 02 月 16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环能科技;环能德美投资;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杭世珺;宋晓琴;王世汶;汤志钢;李曦;崔夔钧;唐益军

	<p>者进行赔偿。（4）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p> <p>2、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控股股东环能德美投资承诺：对于本公司在环能科技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向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科技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公司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科技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科技所有，如因此给环能科技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科技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科技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自本公司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① 不得转让本公司所持环能科技股份；② 不得行使本公司所持环能科技股份的表决权；③ 冻结在环能科技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④ 冻结实际控制人在环能科技领取的全部收入，直到按上述要求采</p>			
--	---	--	--	--

	<p>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p> <p>董事倪明亮、李世富、倪明君、周勉、王世汶、杭世珺、宋晓琴、监事汤志钢、崔燮钧、李曦及除兼任董事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唐益军承诺：本人作为环能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人在环能科技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除因不可抗力或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外，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通过环能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继续履行；如相关承诺不能继续履行的，向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环能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环能科技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审议，本人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环能科技独立董事、监事将就补充或替代的承诺发表明确意见。（3）如因本人违反或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将归环能科技所有；如因此给环能科技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根据有权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环能科技或投资者的实际损失，依法对环能科技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本人在环能科技上市至有权部门做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做出相关</p>			
--	--	--	--	--

		判决期间本人从环能科技领取的全部薪酬为限。(4)自本人违反或未履行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在环能科技领取薪酬(或津贴),不得转让本人所持环能科技股份(如有),并冻结本人在环能科技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全部利润分配(如有),直到按上述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0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3.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43.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否	22,045	22,045	5,224.43	13,462.27	61.07%	2015年12月31日	1,832.02	2,727.99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375.8	2,375.8	418.38	1,281.61	53.94%	2015年12月31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420.8	24,420.8	5,642.81	14,743.88	--	--	1,832.02	2,727.99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4,420.8	24,420.8	5,642.81	14,743.88	--	--	1,832.02	2,727.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磁分离水处理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8,744.14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 项目累计投入 1,188.71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9,932.8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已经过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 3852 号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公司股份总数72,000,000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转增股本86,4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158,400,000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公司2015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且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606,953.68	82,674,23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522,772.71	53,802,500.00
应收账款	192,314,846.55	144,059,120.32
预付款项	34,963,159.45	13,722,239.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86,505.39	4,321,620.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8,792,355.43	103,141,360.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2,075.46	2,599,000.01
流动资产合计	629,618,668.67	404,320,075.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61,508.39	4,061,508.39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467,362.29	125,570,213.27
在建工程	12,569,424.70	9,315,955.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016,981.09	60,046,119.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7,200.46	448,88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56,781.06	8,694,45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349,257.99	208,137,127.87
资产总计	843,967,926.66	612,457,20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371,468.46	55,990,740.69
应付账款	43,795,890.70	43,802,227.92
预收款项	27,072,400.66	27,338,689.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57,146.20	9,660,571.93
应交税费	2,646,406.99	572,674.6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19,712.46	1,901,726.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663,025.47	169,266,63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280,865.00	26,200,86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80,865.00	26,200,865.00
负债合计	170,943,890.47	195,467,49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570,526.10	136,782,03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356,443.61	3,241,539.95

盈余公积	21,918,332.81	21,918,33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2,310,906.62	191,022,67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156,209.14	406,964,584.96
少数股东权益	1,867,827.05	10,025,12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3,024,036.19	416,989,70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3,967,926.66	612,457,202.99

法定代表人：倪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益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648,504.60	66,767,583.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99,045.44	21,291,000.00
应收账款	128,962,457.97	115,423,542.61
预付款项	18,995,481.13	13,731,929.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6,974,754.34	72,838,459.64
存货	74,121,849.70	61,293,512.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2,075.46	2,599,000.01
流动资产合计	577,834,168.64	353,945,027.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61,508.39	4,061,508.39
长期股权投资	103,535,028.99	99,597,528.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461,314.25	33,679,560.52
在建工程		57,2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372,923.28	9,556,872.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3,979.01	3,514,318.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264,753.92	150,466,989.28
资产总计	738,098,922.56	504,412,016.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171,468.46	56,011,740.69
应付账款	20,011,169.62	22,327,381.35
预收款项	13,379,365.55	17,545,836.10
应付职工薪酬	595,609.94	4,476,987.09
应交税费	1,605,324.91	4,263,092.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831,430.01	685,897.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594,368.49	135,310,93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20,865.00	4,870,86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0,865.00	4,870,865.00
负债合计	111,515,233.49	140,181,799.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0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4,555,368.85	138,525,36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167,392.95	3,241,539.95
盈余公积	21,918,332.81	21,918,332.81
未分配利润	163,942,594.46	146,544,97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6,583,689.07	364,230,21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8,098,922.56	504,412,016.65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207,238.17	35,254,277.24
其中：营业收入	42,207,238.17	35,254,277.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233,781.18	30,732,115.94

其中：营业成本	17,962,805.34	13,421,913.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7,611.19	226,594.45
销售费用	8,701,384.81	6,279,364.49
管理费用	7,452,737.16	8,207,012.81
财务费用	-251,452.00	6,812.43
资产减值损失	3,920,694.68	2,590,417.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73,456.99	4,522,161.30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	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6,456.99	4,622,161.30
减：所得税费用	52,365.19	-321,78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091.80	4,943,94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1,635.26	4,993,525.78
少数股东损益	-137,543.46	-49,579.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4,091.80	4,943,94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1,635.26	4,993,525.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543.46	-49,579.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50	0.09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50	0.09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倪明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益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才仲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757,684.09	32,854,367.64
减：营业成本	14,794,047.48	22,654,190.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202.90	25,033.06

销售费用	4,677,298.87	1,727,161.71
管理费用	4,892,611.45	4,357,070.83
财务费用	-255,519.49	41,936.91
资产减值损失	4,128,264.24	-51,720.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9,778.64	4,100,695.16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2,778.64	4,100,695.16
减：所得税费用	-319,787.52	-503,311.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2,566.16	4,604,006.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02,566.16	4,604,006.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9,989,532.99	154,211,753.02
其中：营业收入	189,989,532.99	154,211,753.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0,982,424.83	120,412,759.18
其中：营业成本	88,214,807.08	69,846,848.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06,525.55	1,102,689.77
销售费用	24,583,279.64	17,570,711.98
管理费用	25,467,788.26	23,255,795.58
财务费用	-905,635.20	-201,431.62
资产减值损失	12,315,659.50	8,838,145.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007,108.16	33,798,993.84
加：营业外收入	2,295,150.00	5,63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4,370.35	1,152.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368.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37,887.81	39,435,841.35
减：所得税费用	2,810,961.59	3,864,035.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26,926.22	35,571,80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88,234.28	36,067,583.38
少数股东损益	-961,308.06	-495,777.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326,926.22	35,571,80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88,234.28	36,067,583.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308.06	-495,777.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78	0.66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778	0.66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1,493,539.10	129,152,779.98
减：营业成本	57,434,366.70	77,657,514.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816.79	444,103.59
销售费用	13,323,260.93	4,627,952.36
管理费用	16,522,195.92	12,414,417.36
财务费用	-882,914.74	-125,274.21
资产减值损失	8,928,854.69	2,113,034.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99,958.81	32,021,032.17
加：营业外收入	1,822,000.00	5,43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21,958.81	37,459,032.17
减：所得税费用	-1,475,660.60	3,076,230.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97,619.41	34,382,802.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397,619.41	34,382,802.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977,882.39	163,066,783.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6,581.24	20,973,64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744,463.63	184,040,42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617,218.00	123,568,650.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16,297.82	27,715,13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17,185.62	22,518,10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18,707.58	24,362,35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69,409.02	198,164,24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4,945.39	-14,123,82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029.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2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59,200.11	37,931,82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37,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96,700.11	37,931,82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50,670.98	-37,931,82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3,780,000.00	9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9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864,000.00	30,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46,659.32	14,899,27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3,075.45	177,35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29,734.77	25,076,63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34,265.23	5,883,36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858,648.86	-46,172,27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32,569.95	83,156,833.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591,218.81	36,984,555.02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179,040.69	127,608,39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08,212.64	57,634,77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87,253.33	185,243,16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316,515.67	101,029,622.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42,637.23	15,888,19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7,866.70	15,114,36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773,410.36	60,042,34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50,429.96	192,074,52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63,176.63	-6,831,35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184.79	57,087,72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94,184.79	57,087,72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6,737.70	15,843,068.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37,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04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184.79	62,227,497.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8,422.49	79,110,56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5,762.30	-22,022,83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3,7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864,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46,659.32	14,76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83,075.45	177,35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029,734.77	24,939,35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34,265.23	5,060,64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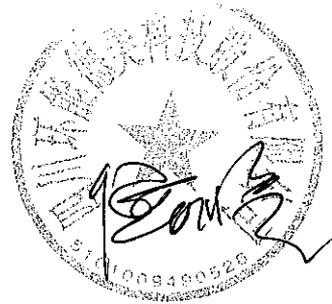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806,850.90	-23,793,554.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25,918.83	47,602,22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632,769.73	23,808,669.30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七 附 件